

办理结果：留作参考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全文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普民〔2024〕30号

对区政协十五届三次会议 第153028号提案的答复

邹群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推广社区食堂的建设，创建可持续性居家养老模式的提案收悉，经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对本提案的办理概述

提案通过分析当前普陀社区食堂存在的问题提出了工作建议，提案建议客观、专业性强，切实反映了当前本区老年助餐服务中存在的一些难点。针对委员提到的问题和建议，我局认真进行了研究。

二、对提案建议的答复

（一）本区社区老年助餐服务场所的基本情况

多年来，在全区有关部门、街镇的共同推进下，本区老年人助餐工作不断发展，着力在街镇层面建设集膳食加工配制、外送及集中用餐等功能为一体的社区长者食堂，同时，为方便老年人用餐，在居民区层面广泛设立具有中转功能的“配送点”

和就餐点。目前，全区已建成社区长者食堂 38 家，老年助餐服务点 75 个，日供餐能力近 2.1 万客，基本形成了覆盖社区、布局均衡、方便可及的老年助餐服务网络，基本满足了老年人享受就近、便捷、价廉的助餐服务需求。

（二）关于优化布局选址

根据《关于提升本市老年助餐服务水平的实施意见》指导各街镇充分依托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或利用存量资源改造，同时结合老年人口密度、分布情况以及现有养老服务设施尤其是社区老年助餐服务场所现状，科学选点、合理布局，积极推进老年助餐服务场所建设。但是，在中心城区“寸土寸金”的现实条件制约下，社区长者食堂的选址确实存在一定的难度。区民政局指导各街镇积极挖掘社会餐饮资源，目前全区有 4 家社会餐饮单位被纳入社区长者食堂名单内。

（三）关于制定扶持政策

本区的社区长者食堂主要采取公建民营的模式，由政府负责建设，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引入专业的机构运营。为规范本区老年助餐服务工作，鼓励扶持各类市场主体参与助餐服务，同时积极培育优秀的运营机构，区民政局正在起草普陀区老年助餐服务机构运营考核及补贴实施方案并将于今年 7 月开展，对经审核认定的老年助餐服务机构，综合考量其供餐能力、实际服务老年人数量、服务质量评价情况等因素，按照老年助餐服务机构运营的老年助餐服务场所类型实行差异化补贴，减轻

机构运营压力，推进老年助餐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促进本区老年助餐服务高质量发展。

（四）关于合理搭配菜品

结合营养健康需求和饮食习惯，指导老年助餐机构为老年人提供荤素搭配、营养均衡的老年餐，且每周定期更新食谱。结合老年人常见病、慢性病健康饮食需求，个别长者食堂还推出糖尿病人等特殊菜品供应。2023年，2家社区长者食堂参与第二轮上海市养老服务机构健康食堂建设申报。另外，通过市民政局开发的“老食惠”微信公众号，可查看普陀区社区长者食堂的地址、菜品菜单等相关信息，老年人可选择心仪的点位就餐，并且还可评价留言。

（五）关于助餐配送服务

目前全区日均供餐约7500客，其中近3000客，由老年送餐员用助老送餐车进行送餐，老年送餐员来源多样，主要有餐饮单位聘用人员、街镇招募的志愿者、养老机构工作人员、临时工（送奶员）等等，基本已达到现有配送力量极限，为更好满足高龄、独居老年群体的刚性助餐需求，探索“政府补一点、企业让一点、慈善捐一点”的运作模式，积极引导慈善组织、互联网服务平台等参与老年助餐配送。3月初联合爱心企业在长寿路街道开展了数字化老年助餐配送试点，定制化开发长者助餐小程序，根据老人订餐需求提前规划批量送餐订单，并由饿了么平台统一配送，有效缩短了助老餐单次配送时间，缓解

了辖区助餐员紧张的情况，试点至今共送餐 1.96 万客，累计配送 9158 次。

近期，由区一级巡视员翁华建带队，蒋龙副区长、政协委员代表等一同参与实地调研本区老年助餐服务阶段工作开展情况，并召开“问题共答凝聚合力 助力老年助餐高质量发展”普陀区老年助餐服务工作调研会暨“老年助餐服务”政协提案办理座谈会，会上翁华建充分肯定本区为老助餐工作的扎实发展，为本区老年助餐服务补贴的推动实施，社情民意的夯实落实点赞。下一步，区民政局将指导各街镇加强前期调研，优化布局选址，推动社区长者食堂规范化、均衡化建设，更好地为老年人提供助餐服务，让老年人从“吃饱”到“吃好”。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2024 年 5 月 17 日

联系人姓名：淳钰 联系电话：52500035-1252

联系地址：曹杨路 510 号 12 楼

邮政编码：200061

普陀区民政局办公室

2024 年 5 月 17 日印发

(共印 8 份)